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ux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证券代码: 600908)

中国·无锡
2024 年 5 月

目 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议案一、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二、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8
议案三、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28
议案四、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38
议案五、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46
议案六、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3
议案七、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4
议案八、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9
议案九、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1
议案十、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66
议案十一、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67
议案十二、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1
议案十三、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2
议案十四、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4
报告一、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86
报告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87
报告三、2023 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96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13 点 30 分

现场会议地点：无锡市金融二街 9 号无锡农村商业银行
三楼第一会议室

召集人：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持人：董事长邵辉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股东大会现场出席情况

三、听取和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4.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5.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6.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12.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会议还需听取以下报告：

1.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2.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3.2023 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四、股东发言及提问

五、推选股东代表作为监票人和计票人

六、股东投票表决

七、休会（汇总统计现场投票情况）

八、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九、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本行《章程》”或“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

二、大会设会务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三、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的要求，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4 月 29 日）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份的 50% 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权将被限制；股权登记日（即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本行授信逾期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权将被限制。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需在会议召开前在

签到处的“股东发言登记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发言主题应与会议议题相关。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回答问题。

五、股东发言或提问应与本次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或提问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2 分钟。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提问及回答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

六、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时，会议登记终止，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股份总数。

七、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为保障股东充分行使权利，本行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段内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股东在会议现场投票的，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

上通过。

九、会议开始后请全体参会人员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十、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和交通等事项。

十一、公司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议案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一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经济恢复进程中的矛盾问题，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行上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守战略定位、强化金融服务、防化经营风险、深化转型创新，统筹推进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在《银行家》世界银行 1000 强中排名 450 名，较上年攀升 40 名；中国银行业协会 2023 年城区农商行稳健发展能力“陀螺”评价中排名第 6，较上年提升 2 名。截至 2023 年末，各项资产余额 2349.56 亿元（审计合并口径），增幅 11.04%；各项存款余额 1941.28 亿元，增幅 12.42%；各项贷款余额 1430.38 亿元，增幅 11.22%。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5.38 亿元，增幅 1.2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2.00 亿元，增幅 9.96%。不良贷款比例 0.79%，较年初下降 0.02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覆盖率 522.57%。

一、2023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聚力战略引领主线，压实责任增强执行

一是高度重视战略宣贯。2023 年是本行新一轮三年规划

的起步之年，董事会锚定“12345”战略总体思路，组织开展各类宣贯活动，同时，强化战略规划宣贯督导，要求经营层积极深入基层调研新三年战略规划贯彻落实情况，推动战略共识充分凝聚、战略引领坚强有力。二是**大力推进战略实施**。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将各项监管政策要求落实在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中，支持经营层根据战略规划目标细化“工期表”“路线图”，科学合理制定年度经营目标，定期听取经营层经营管理情况报告，掌握全行战略规划、重点工作进展情况。三是**不断健全战略管理**。董事会组织制定《战略管理办法》，明确各治理主体在战略管理的职责和权限以及战略规划的管理程序、实施步骤和评估监督流程，进一步完善和丰富了本行战略管理制度体系，提升了战略管理的有效性和规范性。

（二）突出公司治理重点，健全机制增强统筹

一是**力促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董事会坚持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严格执行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要求，从事项、流程、机制上确保行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领导地位。2023年组织修订《公司章程》《“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等制度，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二是**保持治理机制良好运转**。董事会合理做好会议组织安排，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履职、积极建言献策，有力保障公司治理运作规范、高效。报告期内，董事会

围绕内部机构调整、董事高管选聘、村镇银行股权收购等重要事项做出审慎决策。董事会积极督促经营层研究落实决议，保证决策效率与执行效果的有机统一。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 3 次，形成决议 22 项；召开董事会 6 次，形成决议 54 项。**三是积极提升董事履职水平。**组织修订《董监高履职参阅手册》，合理安排董事调研、培训、学习、交流活动，为董事履职提供充分保障。不断强化履职评价和考核要求，加强董事履职档案建设，认真记载董事全年履职情况。积极根据监管机构要求，做实独立董事向属地监管部门报告工作。**四是充分发挥专委会议事作用。**通过对董事会审议事项的前置评估论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坚实依据。各专委会围绕年度工作计划谋划推进，就服务实体、风险管控、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审计、绩效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题调研、听取专题报告。报告期内，召开专委会 18 次，形成决议 76 项，完成专题调研报告 6 篇，圆满实现既定工作目标。

（三）立足风险防化核心，行稳致远增强把控

一是风险管理能力持续强化。董事会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要求经营层严格根据监管要求制定《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从严执行资产风险分类标准，充分揭示信贷资产风险真实形态。围绕重点风险领域、风险敏感点和异常点，全面做实风险排查、全面摸清风险底数，加快催收与不良处置进度。年末全行不良贷款率 0.79%，关注类贷款

占比 0.42%，拨备覆盖率 522.57%，继续在上市银行保持领先水平。二是**审计工作效能持续提高**。高度重视内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作用，积极发挥审计在强化内部控制、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董事会定期审议内外部审计工作报告和各类专项审计报告及整改报告，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盯紧监管检查、专项审计、监管会谈和内部巡查中暴露的问题，深挖问题多发环节和潜在风险漏洞，积极提升实现内部审计价值。三是**内控合规管理持续提振**。持续深化案件专项整治工作，在全行开展案件风险排查、案件专项整治回头看、新发案件溯源调查、举一反三延伸排查和问题整改，从源头上堵住内控管理漏洞，消除案件风险隐患，对案防重点机构和重点环节组织全面风险排查和全员风险自查，强化全过程闭环管理。四是**降本增效工作持续推进**。积极督促经营层不断提高规模增长、盈利能力和负债支出的平衡和协调能力。在全行组织开展降本增效挖潜增效行动，深化精细化绩效考核引导和降本增效经验萃取机制应用。严肃财经纪律，加强业务费用配置及管理指导，严格控制费用列支审批。

（四）突出市场形象维护，务实笃行增强价值

一是**提升信息披露质效**。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围绕投资者需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组织开展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公司治理文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等内容，

优化信息披露管理流程，进一步增强规范性和高效性，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3年共发布定期公告4项，临时公告58项。二是**深化投资者互动成效**。持续丰富市场沟通形式，通过热线电话接听、“e互动”网络平台回答、投资者交流会组织等形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回应市场关切，客观、全面、充分传递本行经营管理理念与投资价值。三是**强化股权关联交易管理实效**。完成第一大股东太湖新城资产的主要股东资格及注册资本变更报批工作，顺利引入长城人寿作为本行主要股东。组织对新进股东做好政策宣导提示，发送告知函及监管文件手册，确保股东充分领会监管精神、严格执行监管要求。董事会根据监管要求制定《主要股东承诺制度》，修订《股权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坚持做好年度主要股东暨大股东评估、股东监管信息系统及关联交易监管信息系统定期报送。积极对关联交易定价、审批、预警机制进行完善提升，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信息披露和监管报告义务。

（五）围绕社会责任践行，担当有为增强本领

一是提供暖心贴心服务。积极要求经营层以特色产品和金融服务精准对接新市民金融需求，为广大新市民扎根本地引好路、办实事。与市人社局合作打造“就近办”社银合作网点，真正打通人社服务“最后一公里”。联合市行政审批局推

出“锡银·苏服办”政银合作品牌，综合集成高频政务服务，竭力打造便民新模式。用心用情推进省三代社保卡换发工作，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多点开花。报告期内，充分运用人行阶段性减息激励政策共为普惠小微客户减息 4151 万元。二是**全力推进增户扩面**。组织开展“五访五增 助力市场主体”专项活动，加强与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科技局、工信局等部门信息共享，扎实做好金融服务升级行动。积极参加无锡市制造业与金融业融合发展大会、无锡物联网产融合作论坛等 20 多场政银企对接活动。截至 2023 年末，信贷客户数较年初增加 2.3 万户，增幅 25.39%。普惠型涉农贷款增速 27.12%，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15.82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为 25.15%，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13.85 个百分点。三是**积极保障消费者权益**。牢牢把握新时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新要求，始终把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放在首位，定期听取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不断完善消保工作体系架构和制度机制，积极推动反诈宣传、金融知识普及等活动，做好金融服务的提供者，更做金融知识的传播者、推广者。

二、2024 年董事会工作主要安排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本行实施三年规划的承上启下之年。董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

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把握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一新时代的硬道理，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全面推进普惠数字化转型，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防风险上积极进取，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不断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一）着力战略执行，筑牢转型发展基础

一是推动战略落实。董事会将坚定围绕发展愿景，坚守战略定位，密切关注宏观政策、产业政策和监管政策变化和分析研判，增强董事会对全行战略支撑及引领能力。有机结合战略规划执行实施与年度经营发展计划，确保年度预算与计划、经营政策、考核政策、风险政策、业务发展指引与战略导向保持一致，促进战略规划落地。**二是严格战略督办。**积极强化战略执行督查督办力度，按月监测、按季通报、按年评价，全面推动规划目标达成、业务指标完成和转型措施落地。**三是做好战略评估。**积极组织对战略发展规划的实施与执行情况进行中期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进行战略纠偏调整，确保战略逻辑顺、发展坐标准、经营策略优、发展方向明。

（二）夯实公司治理，提升治理实践能力

一是规范公司治理体系。继续坚持全面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始终保证

董事会工作与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及省市发展战略高度契合。不断强化科学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机制建设，确保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不缺位、不错位、不越位。**二是做好会议组织筹备。**继续做好股东大会、董事会、专委会等会议组织协调，优化会议运作机制，进一步强化董事会在战略管理、风险管理、资负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决策监督，同时不断完善日常运行和沟通合作机制，提高决策效能。**三是提高董事履职能力。**持续开展联合培训、专题研讨、调研座谈、走访交流等多层次提升活动，参观学习并借鉴同业先进经验、管理模式，为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的履职创造条件，提高决策科学性。**四是有序开展换届事宜。**按照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拟任董事特别是独立董事的遴选工作，扎实提升董事的资质审查、提名、选举、交易所报告、信息披露、重大事项报告等工作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三）优化管理机制，激活改革创新动力

一是巩固全面风险管理能力。不断优化风险管理顶层设计，持续优化“全面、全员、全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要求经营层坚持大额风险和小额风险“两手抓”，强化对市场风险、金融市场业务、关联交易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和研判分析。不断增强风险量化、迎前管理能力，实现对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形成具有硬约束的风险早

期纠正机制。**二是强化内控合规管理水平。**扎实推进合规银行建设新三年规划，积极从治理架构、制度流程、系统建设等方面深入检视、从根源治理，全面优化业务和管理流程。持续加强对重点机构、重点业务的全面检查，进一步加强合规、审计、纪检的联动，发挥三道防线作用，着力构建合规案防长效机制。加强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合规案防制度警示教育力度，厚植合规理念、合规文化。**三是提高降本增效工作成效。**坚持深挖降本增效潜力，注重把精细化管理思想和要求贯穿于工作各个环节，要求经营层审慎分析产品、业务、部门、条线经营，精准掌握自身发展趋势、业务结构、经营效益和财务指标。全面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核算、费用管理、招投标管理。不断提升资负管理、定价管理、息差管理能力，推动综合收益和市场竞争力的共同进步。**四是大力实施数字化转型。**积极顺应金融科技发展趋势，坚定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将数字化转型作为营销、运营和管理能力提升的重要抓手，不断完善数字化产品、渠道和生态场景，全面提高金融科技向经营能力转化的效率、效能和效益。加强数据分析与应用能力建设，充分运用人工智能算法和工具向业务赋能，提升数智化经营决策能力。

（四）履行信披义务，做实品牌价值管理

一是积极开展信息披露。继续落实信息披露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升信息

披露质量。秉承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理念，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努力满足各类投资者的合理信息需求，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二是持续加强投关管理。加强资本市场观点研究和监管动态、市场热点以及分析师研报的跟踪，推动将投资者关切融入经营管理。继续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加强与各类市场主体对接，做好价值发现、市值管理工作，全方位展示经营发展成果，提升资本市场和投资者对本行投资价值的认同度，打造优质上市银行品牌形象。三是始终抓好股权关联交易管理。严格审查股东资质，持续规范股东行为，抓好股东分层管理。定期开展主要股东及大股东评估及信息核查，关注大股东持股行为、主要股东股权质押及关联交易等重点领域，加强对股东的穿透式审查，确保关联方、关联交易识别的精准性和科学性。

（五）擦亮为民底色，大力践行社会责任

一是提高金融服务水平。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守服务“三农”小微的战略定位，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坚持差异化特色化经营，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着力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大对重点领域、特色产业、优势企业的支持力度，努力为实体经济提供高质量服务。二是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坚持推动发展价值和社会价值、环境价值的和谐

统一发展，积极探索适合本行特点的社会责任履行方式，将社会责任更好融入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持续为客户、为股东、为员工、为社会创造价值。三是**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坚持对消保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和指导，将消保要求贯穿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和经营发展各环节。继续聚焦客户权益保护，普及金融知识、创新金融产品、优化服务流程，有效提升消保工作水平。

越是爬坡过坎、攻坚克难，越要笃定信心、坚定决心。2024年，我们将砥砺保持“咬定青山不放松”的执着，增强“乱云飞渡仍从容”的定力，激发“越是艰险越向前”的干劲，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全力防范化解风险、全力推动转型创新，以新作为推动无锡农商银行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就！

议案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0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依法依规履行职责，持续完善监督机制，务实高效开展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一、监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了 30 项议案，听取 46 项报告。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66 项议案，其中，监督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59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审议通过了 7 项议案。各位监事在会上针对各项议案、报告和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发表了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围绕自身职责和工作计划，重点开展了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部控制监督、风险控制监督和信息披露监督等工作，为公司治理的持续完善、各项

业务的稳健经营、内控机制的不断强化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1.履职监督方面，一是扎实开展对董事会及董事的履职监督。组织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及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定期调阅相关会议记录、决议资料、董事履职档案，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参加会议调研活动的情况进行监督，持续监督董事会及其成员在制定执行战略规划、改善公司治理、完善内控机制、提升数据安全治理能力、推进全面风险管理、防范流动性、洗钱等各类风险、保护消费者权益等方面的工作开展情况。**二是**加强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组织监事列席必要的高级管理层会议，监督高级管理层持续推进经营管理、数据治理、内控审计、全面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反洗钱、合规案控、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审阅相关议案报告，适时开展审计、监督和调研活动，督促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和监管要求；同时，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日常行为规范、推进分管条线任务、落实重点工作、督导分工片区发展等情况进行跟踪评价，并提出意见、建议。**三是**做好年度履职评价工作。监事会开展了对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情况的测评工作,通过调阅履职档案、收集整理日常履职信息、汇总各项工作完成情况等方式，形成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

2.财务监督方面，一是审核定期报告。重点关注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核实财务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二是监督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重要财务数据变化等情况进行关注，对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监督评估。三是持续开展监督检查活动。组织开展财务收支、薪酬绩效专项审计活动，对公司执行财务、薪酬相关制度情况进行评价，重点核实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和合规性。

3.内控监督方面，一是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合规管理、案防工作、检查审计等工作报告，了解掌握公司内部控制机制运行情况并发表意见。二是组织开展了内控体系的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岗位责任落地情况、合规案防管理情况的评价工作，重点关注各类检查活动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及时提出对策和建议并跟踪整改情况。三是指导和推动审计部门,加快推进持续优化审计系统建设，加强模型探索分析，升级模型探索工具，强化审计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审计效率，并充分利用审计成果，保障业务合规稳健经营。

4.风控监督方面，一是定期听取全面风险报告，了解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洗钱风险等主要风险点的管理现状、防控措施和治理成效，持续关注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情况。二是加强对信贷资产质量的监督，通过开展呆账贷款核销、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了解公司信贷资产质量情况并提出建议。三是定期

组织开展对公司各类主要风险点的评价工作，综合研判公司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洗钱风险、声誉风险等风险点的基本情况并提出对策及建议，促进公司风险治理架构不断健全，防控措施不断完善。

5. 信息披露监督方面，一是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对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性进行监督，并监督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公平披露。二是对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行监督。

（三）自身建设情况

一是持续健全监事会体制机制。圆满完成股东监事和专门委员会成员增补工作，完善监事组成架构。根据外规变化和本行实际，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议事程序和监督流程，保障监事会规范履职、充分监督、科学决策。

二是积极开展走访调研活动。2023年，监事会分别以不法贷款中介风险防控和人才引进优化情况为主题开展专项调研活动，通过基层网点实地考察、业务数据对比、档案资料查阅、相关部室座谈等形式对调研课题进行深入分析、了解，充分发挥监事在各自领域的专业特长，结合实际情况提出针对性对策和建议，为全行的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

三是不断提升监事履职水平。监事会适时组织公司治理和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2023年，公司适时组织监事开展宏观经济形势与两会精神解读、洗钱风险防控等专题培训，进一步明确了监事责任与义务。同时组织监事通

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参加省联社、上交所、上市公司协会等外部机构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主题的培训学习活动，不断提升监事履职水平。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层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财务报告编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有收购、出售资产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严格遵循有关规章、规定，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交易结果公允，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报告无异议。

（七）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重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八）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监事会无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三、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本行实施新三年发展规划，迈入更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厚积薄发、乘势而上的承启之年。监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深化自身建设，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为推动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发挥积极作用。为促进监事会各项工作有序、有效开展，监事会制定了 2024 年工作计划；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根据监事会的工作任务和要求，制订了各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一）主要依据

工作计划以《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以及本行《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为依据，在充分总结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2023年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本行发展实际和省联社公司治理考评要求制定。

（二）工作任务和措施

2024年，监事会将按照法律法规、本行《章程》的相关规定，围绕本行当前经营管理面临的新情况、新目标，认真做好监督工作，切实履行好各项职责。

1.按期召开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

根据规定组织召开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定期会议以及临时会议，认真听取、审议定期报告、履职评价报告、合规案防报告、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调研报告等相关议案、报告，提出针对性意见和建议，确保各类会议程序合法、决策科学，切实发挥监督职能。

2.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关会议

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相关会议，监督各项重大议案的审议情况，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的程序进行监督。对于以通讯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办公室负责向全体监事通报其中

与监事会职责有关的内容。同时，组织本行职工监事出席或列席涉及职工利益的重要会议，并在监事会上通报传达。

3.积极发挥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的监督作用

履职监督方面，一是监督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和岗位职责情况，并做好年度履职评价工作。二是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执行法律法规、本行《章程》、股东大会决议和监管要求的情况开展监督，保障本行依法合规经营。三是对总行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考核任务的完成情况进行监督，进一步提升行长室成员对经营管理工作的指导力度。

财务监督方面，一是认真审阅定期报告、财务预算决算报告等资料，监督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二是对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的制定、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本行重要财务数据变化情况进行关注和监督。三是对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专项审计，重点关注其真实性和合规性。

内部控制监督方面，一是对内控体系的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岗位责任落地情况、合规管理工作情况进行评价。二是利用行内审计资源加强对重要领域的审计，认真听取审计工作、内部控制、合规案防等工作报告，重点关注内部控制中的薄弱环节。三是关注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尤其是屡查屡犯问题的整改情况，督促建立内控长效机制。

风险控制监督方面，一是对主要风险点进行评估，高度警惕流动性风险，开展呆账贷款核销专项审计、资产风险分类专项审计。二是对重要风险领域、新兴业务发展情况开展

审计和调研。

信息披露监督方面，一是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监督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公平披露。二是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的义务进行监督。

重大事项监督方面，一是关注本行重大战略决策的部署和执行情况，监督三年战略规划的执行情况。二是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和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

4.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活动

根据省联社公司治理考评相关规定，围绕监事会职责和本行发展实际，对网络金融业务开展情况、普惠金融特色支行培育督导情况等课题开展专题调研，并分析调研实际情况，提出针对性的对策或建议。

5.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根据省联社和监管部门加强监事会建设总体要求，结合本行实际发展方向，做好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善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组织架构和运作机制。组织监事参加行内外各类学习培训，及时向监事宣导监管制度和履职要求；持续加强与监管部门、本行董事会、经营层的沟通，适时开展与同行业监事会的交流活动，使监事全面了解宏观经济形势、监管部门监管政策，以及本行经营管理动态，不断提升监事履职能力。

议案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 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 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董事 2023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

一、对董事会及董事的评价依据

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和委员会议事规则情况，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在经营管理重大决策中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的情况；
- 3.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 4.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情况；
- 5.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意见情况，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意见建议情况；
- 6.对公司提供材料的阅读与反馈情况；
- 7.董事履职档案；
- 8.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二、对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会议组织召开情况

2023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3次，形成决议22项；召开董事会6次，形成决议54项。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6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修订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将战略发展委员会和三农金融委员会合并组成战略发展及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将审计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合并组成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并同步修订相应议事规则。2023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8次，形成决议76项，完成专题调研报告6篇。其中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形成决议28项；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形成决议24项；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形成决议8项；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形成决议4项；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形成决议1项；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形成决议2项；战略发展及三农金融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形成决议4项；审计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形成决议5项。

会议的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及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治理方面：**一是**坚持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严格执行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要求，组织修订《公司章程》《“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等制度，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二是**合理做好会议组织安排，忠实勤勉履职、积极建言献策。围绕内部机构调整、董事高管选聘、村镇银行股权收购等重要事项做出审慎决策，并积极督促经营层研究落实。**三是**积极提升履职水平，组织修订《董监高履职参阅手册》，合理安排董事调研、培训、学习、交流活动，不断强化履职评价和考核要求，加强董事履职档案建设，做实独立董事向属地监管部门报告工作。**四是**充分发挥专委会议事作用，对董事会审议事项前置评估论证，并就服务实体、风险管控、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审计、绩效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题调研、听取专题报告，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指导依据。

战略导向方面：**一是**组织开展各类宣贯活动，强化战略规划宣贯督导，督促经营层深入基层调研新三年战略规划贯彻落实情况，进一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二是**大力推进战略实施，支持经营层根据战略规划目标细化措施，科学合理制定年度经营目标，定期听取经营层经营管理情况报告，掌握全行战略规划、重点工作进展情况。**三是**健全战略管理机制，组织制定《战略管理办法》，明确各治理主体在战略管理的职责和权限以及战略规划的管理程序、实施步骤和评估监督流程，提升战略管理的有效性和规范性。

风险管控方面：**一是**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构建全面风险管理格局，定期听取全面风险报告，督促制定《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充分揭示信贷资产风险真实形态。围绕重点风险领域、风险敏感点和异常点，做实风险排查、全面摸清风险底数，加快催收与不良处置进度。**二是**审计工作效能持续提高。高度重视内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作用，定期审议关于洗钱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贷款风险分类的审计报告及整改报告，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盯紧监管检查、专项审计、监管会谈和内部巡查中暴露的问题，深挖问题多发环节和潜在风险漏洞，补齐内控短板。**三是**持续深化案件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案件风险排查、案件专项整治回头看、新发案件溯源调查、举一反三延伸排查和问题整改。持续做好数据质量管控，协调经营层加强数据安全管控，加大数据审核力度，不断提升数据治理能力。**四是**组织开展降本增效挖潜增效行动，深化精细化绩效考核引导和降本增效经验萃取机制应用，严肃财经纪律，加强业务费用配置及管理指导，严格控制费用列支审批。**五是**积极履行反洗钱工作职责，认真审议、听取洗钱风险防控相关议案和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积极参加反洗钱专项培训，进一步提高反洗钱履职能力水平。

信息披露方面：**一是**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围绕投资者需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组织开展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公司治理文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等内容，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2023年共发布定期公告4

项，临时公告 58 项。**二是**深化投资者互动成效，通过热线电话接听、“e 互动”网络平台回答、投资者交流会组织等形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回应市场关切，客观、全面、充分传递本行经营管理理念与投资价值。**三是**强化股权关联交易管理实效，完成第一大股东太湖新城资产的主要股东资格及注册资本变更报批工作，顺利引入长城人寿作为本行主要股东。组织对新进股东做好政策宣导提示，制定《主要股东承诺制度》，修订《股权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做好主要股东暨大股东评估、股东监管信息系统及关联交易监管信息系统定期报送，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信息披露和监管报告义务。

社会责任方面：**一是**以特色产品和金融服务精准对接新市民金融需求，与市人社局合作打造“就近办”社银合作网点，联合市行政审批局推出“锡银·苏服办”政银合作品牌，综合集成高频政务服务，打造便民新模式。推进省三代社保卡换发工作和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建设。**二是**推进增户扩面，组织开展“五访五增 助力市场主体”专项活动，加强与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科技局、工信局等部门信息共享，做好金融服务升级行动。积极参加无锡市制造业与金融业融合发展大会、无锡物联网产融合作论坛等 20 多场政银企对接活动。**三是**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定期听取消费者权益保护报告，不断完善消保工作体系架构和制度机制，积极推动反诈宣传、金融知识普及等活动。

（三）履职评价结果

2023年，董事会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守战略定位、强化金融服务、防化经营风险、深化转型创新，统筹推进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各项工作，着力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情况。

三、对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董事15名，其中执行董事4名，股权董事6名，独立董事5名。

本行各执行董事能够坚决贯彻党委决策部署，深化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不断完善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沟通交流机制，真实、准确、及时地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相关信息，保证董事会充分了解公司运行状况；严格贯彻落实、及时传达董事会各项决议，持续关注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和重大事项，并将发现问题报告董事会，提出改进和完善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本行各股权董事能够从公司长远利益及可持续发展的角度出发，积极做好公司与股东单位的沟通联系工作，及时将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向股东反馈，重点关注股东与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合规性，切实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本行各独立董事能从公司整体利益角度出发，重点关注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以及薪酬等可能存在利益冲突的事项，及其他可能损害存款人、中小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并对董事会讨

论的事项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分别从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方面董事履职情况做出评价如下：

（一）履行忠实义务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以本行的最佳利益行事，严格保守本行秘密，高度关注可能损害本行利益的事项，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并推动问题纠正。

未发现公司董事的本、兼职与其在公司的任职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未发现公司董事存在超越职权范围行使权力、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职权为自己谋取利益、为自己或第三人的利益同公司开展非法竞争、披露其在任职期间所获得的涉及本公司的机密信息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行为。

（二）履行勤勉义务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及时了解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按要求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

2023年，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率100%，亲自出席率94.32%，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亲自出席率93.10%。会前，全体董事认真审阅议案材料，会上积极发表意见或建议，独立、客观地进行表决。部分因公务等原因无法亲自出席的董事，均能按照规定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在

董事会及委员会闭会期间，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和关心公司的发展状况，在行工作时间均达到规定要求。

2023年，董事会科学制定了各专委会的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目标，抓好事前调研论证和事后跟踪落实，重点关注增户扩面客户预授信走访、提升数字化审计水平、绩效考核在任职资格体系中的应用、侵害消费者权益乱象整治等工作开展情况，完成调研报告6篇，利用自身的专业特长和丰富经验，积极建言献策，为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发挥积极的参谋作用。

（三）履职专业性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积极参加行内外各项培训交流活动。立足董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董事会科学决策。

（四）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促进本行持续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五）履职合规性方面

报告期内，各位董事能够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的职责，推动和监督本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六）履职评价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坚决贯彻党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和监管要求，诚实守信，勤勉履职，积极维护公司、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按时出席会议，积极开展调研，审慎行使权力，并利用各自的知识与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出相应的意见或建议。未发现公司董事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董事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议案四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 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 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

一、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评价依据

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进行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和高级管理层议事规则的情况，执行董事会决策和监事会决议的情况；
- 3、完成董事会制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情况；
- 4、向董事会汇报工作情况；
- 5、完成分管工作情况；
- 6、年度述职报告；
- 7、参加经营管理会议情况，在经营管理活动中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的情况；
- 8、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二、对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会议组织召开情况

2023年，共组织召开行长办公会47次，审议事项407项，其中通过399项。至2023年末，本行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委员会、集中采购管理委员会、授信审查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业务连续性管理委员会、创新管理委员会八个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实行集体决策审批制，确保了决策的民主性和科学性。2023年，行长室下设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37次会议，形成258项决议。

会议的召开和议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经营层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本行高级管理层在履职过程中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行各项职责，坚守市场定位、聚焦主责主业，有效落实新发展理念，扎实助力实体经济发展，统筹推进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各项工作，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总体实现了积极进展。

指标完成方面：对照2023年度董事会对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责任书，发展转型、经营效益、风险合规、社会责任、经营管理要求五类指标得分分别为39.30分、25.20分、18.00分、11.06分、6.00分，总分为99.56分，基本完成全年目标。

服务实体方面：一是将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摆在核心位置，下发以深耕普惠金融深化零售转型为主题的党委文

件，并配套授信政策指引，明确普惠金融信贷投放比例。二是全力支持民营小微发展，推进“推进五访五增 助力市场主体”专项竞赛活动，以银企对接和商会营销联动，持续深化与各级政府、产业园区、商会协会对接。依托锡银如 e 贷、苏质贷、科易贷、融 E 快贷等线上线下产品，开展集中走访营销。三是提速推进增户扩面工作，推进整企/整厂、商圈/专业市场走访工作，完成整企/整厂准入 231 户，累计走访商圈/专业市场超 300 个。四是积极践行绿色金融，开展绿色资产智能识别、环境效益测算、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成功发行并投放绿色项目 16 个，通过绿色评估认证金额 5 亿元。五是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作用，加大再贷款再贴现投放力度，同时积极落实人行普惠小微贷款激励政策。

转型创新方面：一是深化外联外拓实效，成立外联外拓服务小组，与市交通运输局、商务局、妇联、太湖新城集团等 7 家市级单位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着力在信贷产品创新、监管账户开立、三资平台建设、银税互动等项目上持续深化合作成效。二是优化民生金融服务，持续扩大信用卡在民生消费领域的影响力，整合场景建设生态圈，丰富手机银行产品种类，提升用户活跃度。投产上线数字人民币收单功能，推动全网收单平台建设。持续打造基层政务服务新体系，落地 85 个苏服办网点。三是转化社保换发价值，上线本地发卡网点 99 家，并结合社保“就近办”和零售业务开展交叉营销，加快存量价值客户转化效率。四是升级改造国际业务结算系统，丰富外汇衍生品产品，开展分支行营销走访和

技能培训，个人外汇业务客户数显著提升。**五是**推动财富管理转型，持续拓宽代销理财业务品类，加快培育理财经理队伍，开展高净值客户增值活动。

风险防控方面：**一是**优化授信审查流程，重点梳理调整零售信贷产品政策。强化授信审批团队建设，落实授信业务回溯检查和评估机制。有序开展民营企业大额中长期信贷业务、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等风险排查，筑牢业务发展底座。**二是**推进全面风险管理，制定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真实、全面、动态反映各类金融资产质量，准备掌握风险底数。开展科技项目运营后评价，搭建设备反欺诈系统，完善风险预警管理体系建设。**三是**深化合规案防工作，以“全面合规深化年”为主线，推进重点领域制度流程优化及后评价工作。深化案件专项整治、案件集中清理、不法贷款中介专项治理和问题整改，持续开展警示教育、合规案防考试等活动，营造廉洁从业氛围。**四是**扎实开展洗钱风险管理，优化绩效考核办法，开展专项风险排查，有效识别并控制管控风险，建立多层次宣传培训机制，提升反洗钱履职能力。**五是**强化安全生产、网络保障、舆情动态的风险排查和防控。落实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持续加大安全检查力度。

内部管理方面：**一是**建立健全降本增效工作机制，督促分支行加强存款期限、渠道建设、营销费用管理。审慎发行大额存单和结构性存款等高成本存款产品，调整部分存

款利率及 FTP 定价，建立押品内评估机制。二是加强数据治理，认真参加数据治理工作会议，加大数据审核和问题整改力度。三是强化人才支撑，优化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员工考评体系，全面启动内训师培养计划，深化运营队伍建设，推动运营管理标准化。四是聚焦科技创新，制订信息科技三年战略规划，推进新一代信贷系统建设，建设移动展业，投产上线营销管理平台，上线远程视频银行全部功能并在 6 家网点试运行。五是成功举办第二届职工运动会，持续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活动，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加快推进党建行史馆建设，深化品牌文化建设。

（三）履职评价结果

2023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全面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执行董事会、监事会各项决议和金融监管各项要求，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聚焦主责主业，夯实普惠根基，强化科技赋能，各项核心指标保持稳健，总体发展态势良好。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情况。

三、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一）履行忠实义务的情况

2023 年，未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任职同类的业务、接受他人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泄露公司秘密等行为。

（二）履行勤勉义务的情况

2023 年，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参加行长办公会议、机

关办公会议、全行工作会议、行长室下设委员会会议和其他重要经营管理会议，会前对于议案事项开展调查研究，会上充分发扬民主、科学决策，会后认真贯彻执行。根据要求参加省联社、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组织召开各类会议、培训等活动，领会精神并落实到实际工作中。根据职责分工，认真抓好日常管理、业务推进和相关事务，加强对分管条线的调研指导和管理监督；经常了解分工片区的发展情况，定期深入片区走访调研，努力协调分工片区与政府部门的的关系，督促分工片区全力完成总行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三）日常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总行行长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不断加强行长室自身建设，持续优化行长室及下设各委员会的工作机制，团结带领行长室成员推动全行的高质量发展，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的目标任务。总行副行长在总行行长的带领下，围绕行长室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年度重点工作，组织带领分管部门加快转型发展、化解风险隐患、促进管理提升，有序推进各项分管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董事会秘书认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本行《章程》的要求，协助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开展日常工作，加强与监管部门、券商、律师、会计师及媒体的沟通交流，认真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权管理等工作。

（四）履职评价结果

2023年，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

署，严格落实总行党委和董事会决策部署，认真执行金融监管各项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审慎行使经营管理权，根据董事会授权和各自分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主基调，坚定信心、苦干实干，主动创新求变、夯实发展根基，不断提升经营质效，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有力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未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议案五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 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全体监事 2023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评价，评价所依据的信息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
- 2、遵循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和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情况；
- 3、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 4、在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上发表意见情况，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各项活动并提出意见或建议情况；
- 5、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 6、审阅公司重要会议报告及反馈情况；
- 7、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一、参加、列席会议情况

（一）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2023 年，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 30 项议案，听取 46 项报告。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59 项议案；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审议通过了 7 项议案。会前全体

监事认真审阅相关文件材料，会上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定期报告、财务预决算报告、风险内控报告、审计报告等与公司经营管理和监事会职责相关的各类报告，积极发表意见或建议，独立、客观地进行表决。部分因公务等原因无法亲自出席的监事，均能按照规定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每名监事的亲自出席率均超过三分之二。在监事会及委员会闭会期间，全体监事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各类材料，主动了解公司的发展状况。

（二）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情况。2023年，董事会召召集股东大会3次，形成决议22项。监事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参与议案的审议过程，对涉及监事会的议案，由监事长代表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进行了说明，积极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2023年，召开董事会6次，形成决议54项；召开专委会18次，形成决议76项，完成专题调研报告6篇。会前，全体监事均认真审阅董事会拟决议事项，按时列席董事会及必要的专门委员会会议，全程监督各议案的审议和决策过程，对董事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策情况和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适时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本行股东监事从公司全局和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积极做好与股东的沟通工作，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和财务情况，对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策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层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情况进行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维护

股东利益。

2023年，本行外部监事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情况，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维护存款人、中小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其中，两名外部监事在担任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积极组织委员会开展各项专题活动，并充分发挥其特长与经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2023年，本行职工监事以维护职工利益为根本出发点，重点关注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通过列席董事会和经营层会议，了解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政策的制定和实施情况，及时反馈职工需求，切实维护职工利益，并按年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接受职工代表的监督。

三、参与调研活动情况

2023年，结合公司发展实际，监事会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开展了专题调研工作。为摸清本行贷款产品和员工管理中易被中介机构介入的风险点，夯实内控管理机制，防范贷款中介引发的操作风险、道德风险和声誉风险，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于三季度对本行不法贷款中介风险防控情况开展了专题调研。为了进一步强化全行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员结构，逐步建立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员工队伍，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于三季度对本行人才引进情况开展了专题调研。全体监事根据调研分工情况，通过基层网点实地考察、案例溯源分析、档案资料查阅、相关部室座谈等形式对调研

课题进行深入分析、了解，根据各自专业特长提出了对策和建议，并以调研报告的形式及时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了反馈。

四、自身建设情况

（一）开展学习培训，加强履职能力建设。监事会适时组织公司治理和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2023年，公司适时组织监事开展宏观经济形势与两会精神解读、洗钱风险防控等专题培训，进一步明确了监事责任与义务。同时组织监事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参加省联社、上交所、上市公司协会等外部机构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主题的培训学习活动，不断提升监事履职水平。

（二）开展自评互评，做好履职评价工作。全体监事根据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办法》，以履职档案、会议记录、意见发表情况等为依据，从履职规范、工作时长、监督质效等方面对全体监事在2023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认真参与自评和互评工作，最终形成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结果。

五、履职评价结果

监事会分别从履行忠实义务、履行勤勉义务、履职专业性、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履职合规性五个方面履职情况做出评价如下：

履行忠实义务方面，各监事能够以本行最佳利益行事，严格保守本行秘密，高度关注可能损害本行利益的事项，及时向监事会报告并推动问题纠正。

履行勤勉义务方面，各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本行事务，履职时间均达到法律规定的天数。均能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参加股东大会、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财务收支、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情况，关注公司战略规划的执行情况，积极开展调研活动，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和建议。

履职专业性方面，各监事能够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立足监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监事会有效监督。

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方面，各监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促进本行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等。

履职合规性方面，各监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的职责，推动和监督本行依法合规稳健经营。未发现公司监事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制度的行为。

2023年，本行监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不断深化自身建设，持续对本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理

念、财务状况、内控合规、全面风险管理、案件防控和人员履职等方面进行监督，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为推动本行持续稳健发展，切实维护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发挥积极作用。

监事会对公司全体监事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议案六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七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行编制的《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一）营业收入：2023 年营业收入为 448,7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96%，低于预算 28,852 万元。

1、利息净收入为 340,9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66%，低于预算 31,013 万元。

（1）利息收入为 814,9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7%，低于预算 21,979 万元。具体为：

①贷款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561,4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2%，低于预算 1,030 万元。2023 年全年贷款（不含贴现）日均 1,180 亿元，较预算的 1,185 亿元减少 5 亿元；2023 年贷款加权利率为 4.76%，较预算利率 4.75% 高 0.01 个百分点。

②贴现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21,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16%，低于预算 6,437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23 年贴现加权收益率 1.53%，较预算利率 1.76% 低 0.23 个百分点。

③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实际完成 41,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8.70%，高于预算 6,478 万元。

④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实际完成 190,6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08%，低于预算 20,989 万元。2023 年债券及其

他投资的加权利率 3.17%，较预算利率 3.37%低 0.20 个百分点。

(2) 利息支出为 474,023 万元，达成预算的 101.94%，高于预算 9,035 万元。

①存款利息支出实际发生额为 426,461 万元，达成预算的 103.51%，高于预算 14,44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存款日均达到 1,863 亿元，较预算日均增加 31.51 亿元。

②债券利息支出实际为 19,510 万元，达成预算的 86.47%，低于预算 3,054 万元。

③金融机构往来支出实际为 28,051 万元，达成预算的 92.24%，低于预算 2,360 万元。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 13,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71%，低于预算 2,766 万元。其中：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 21,460 万元，达到预算的 94.12%，低于预算 1,340 万元。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为 8,227 万元，达到预算的 120.98%，高于预算 1,427 万元。

3、投资收益实际完成 70,668 万元，达到预算的 110.42%，超过预算 6,668 万元。

(二) 营业支出：2023 年营业支出为 211,825 万元，达到预算的 95.43%，低于预算 10,154 万元。

1、税金及附加实际支出 3,663 万元，达到预算的 92.72%，

低于预算 287 万元。

2、业务及管理费实际支出为 143,556 万元，达到预算的 89.17%，低于预算 17,444 万元。

3、信用减值损失实际支出 64,5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29%，高于预算 7,578 万元。

（三）营业外收支净额-113 万元，低于预算 173 万元，具体为：

1、营业外收入实际为 422 万元，低于预算 138 万元。其中政府补助收入 132 万元，长期不动户收入 58 万元，其他收入 232 万元。

2、营业外支出实际发生金额 535 万元，高于预算 35 万元。

（四）利润总额为 236,790 万元，达到预算的 92.62%，低于预算 18,872 万元。

（五）净利润为 219,426 万元，达到预算的 95.78%，低于预算 9,676 万元。

二、2024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情况

（一）2024 年度业务发展目标

1. 资产总额预计达 2,590 亿元，增加 250 亿元，增幅 10.68%；

2. 负债总额预计达 2,359 亿元，增加 229 亿元，增幅 10.75%；

3. 所有者权益预计达 231 亿元，增加 21 亿元，增幅

10.00%。

（二）财务收支及利润预算情况

预计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247,8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040 万元，增幅 4.66%。净利润 230,4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981 万元，增幅 5.00%。

议案八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 年度本行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XYZH2024NJAA2B0001），税前利润总额为 2,367,896,885.04 元，当年税后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 2,194,255,808.49 元。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2023 年末本行法定盈余公积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不再提取。

二、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按净利润 20% 的比例提取一般准备 438,851,161.70 元。

三、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本行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若以 2024 年 1 月 30 日无锡转债兑付登记日的总股本 2,194,681,695 股为基数，将派发现金股利 438,936,339.00 元。上述分配方案执行后，余下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议案九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服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期为一年。《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

户数为 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3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玉虎先生，200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从 2021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罗玉成先生，1995 年获得中国

注册会计师资质，199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199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从 2021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罗玲女士，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从 2021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为 0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于 2023 年 9 月被深圳证监局出具行政监管措施，已经整改完毕，不影响目前执业。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罗玉成	2023-9-26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因在执行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信永中和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 91.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35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议案十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 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本行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该议案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详见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十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6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等相关要求，本行拟定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见附件）。该报告已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将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建立了专业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规范了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

同时，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原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明确了关联方的识别和确认、关联交易的范围种类及管理要求，严格按监管规定审批和管理关联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监管机构关于商业银行关联交易的相关监管规定。

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下简称“关联自然人”），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关联法人”），本行的子公司、联营公司。

（二）本行的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	持股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资产管理	1,266,309	9.08	9.08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其他金融	300,000	7.73	7.73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制造业	10,027	5.16	5.16

（三）本行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法定 代表人
江苏铜山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银行业	股份公司	51%	陈思源
泰州姜堰锡州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姜堰	银行业	股份公司	51%	倪建峰

（四）本行的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行的关系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江苏东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江苏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

（五）关联法人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广电地铁传媒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广播电视集团(无锡市广播电视台)	其他关联方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太湖新城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博大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叁水生态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未来(无锡)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惠山文商旅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和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热线传媒网络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震达增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南长区金匮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参股股东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电广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利来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真爱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烽翔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锡山三建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天马塑胶管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新都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盛晨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锡东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三环毛纺织厂	其他关联方
无锡恒基长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鸿新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娱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惠山农机培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锡东新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新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扬子锦辉护理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影视文化交流中心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睿网络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视广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瑞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无锡太湖新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苏林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联合融资担保股份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单位名称	与本行关系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新智瑞投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东方长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锡东新城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大饭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聚慧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新影视动画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广圆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无锡市中惠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六) 关联交易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1、存放同业款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2	1,678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1	16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9,486	156,841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8	202
合计	112,567	158,885

2、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19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3	1,123
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8
合计	1,118	1,151

3、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42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479
合计	2	521

4、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34,850	39,950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9,100	9,500
无锡市太湖新城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
叁水生态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000	-
无锡联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	-
无锡震达增压科技有限公司	10	-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4,700	44,900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390,500	-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9,500	9,500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63,500	96,000
无锡真爱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32,000	30,000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99,600	841,000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33,600	34,000
无锡市锡山三建实业有限公司	45,000	-
无锡恒基长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7,500	-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138,700	138,900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1,330	2,556
无锡锡东新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30,000	-
无锡太湖新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21,670	138,750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94,000	497,000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47,000	65,000
无锡瑞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	-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94,000	44,600
无锡太湖新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	-
无锡苏林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9,000	-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98,850	98,950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49,500	49,500
无锡锡东新城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3,000	-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9,500	9,700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900	-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9,000	80,000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700	-
无锡市中惠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0	-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	8,000
无锡旭峰门业制造有限公司	-	1,400
关联自然人	50,829	41,047
合计	3,745,339	2,319,253

5、贷款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无锡联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55	-
江苏新慧恒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1,740	1,219
无锡君来世尊酒店有限公司	450	358
无锡市太湖新城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3	-
叁水生态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78	-
无锡联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	-
无锡市金联弘物资有限公司	633	334
无锡市城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92	1,173
无锡振华德裕科技有限公司	1,187	1,241
无锡恒廷实业有限公司	18,097	-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401	418
无锡财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247	4,636
无锡真爱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1,236	1,483
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9,327	39,185
无锡市瑞景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628	1,510
无锡太湖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	221	406
无锡市锡山三建实业有限公司	2,281	-
无锡恒基长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906	-
无锡殷达尼龙有限公司	6,851	7,025
无锡市兴利鸿物资有限公司	45	46
无锡锡东新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24	-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无锡太湖新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2	-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5,648	6,719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3,057	14,356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6	-
无锡联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60	-
无锡震达机电有限公司	3,164	3,344
无锡瑞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	-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 限公司	22,104	2,079
无锡太湖新城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14	-
无锡苏林特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30	-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4,715	4,911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2,177	2,177
无锡锡东新城城市发展集团有限 公司	4,404	-
无锡太湖新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53	300
无锡财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15	-
无锡锡隆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821	4,149
无锡新泽文商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3	170
无锡市中惠新能源有限公司	297	-
无锡市秀水坊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218
无锡中鑫电器配件厂	-	18
无锡旭峰门业制造有限公司	-	88
关联自然人	2,331	2,283
合计	161,143	99,846

6、同业存放款项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38,307	67,284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9,444	19,052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60,006	340,010
合计	327,757	426,346

7、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15	228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60	6,228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90	-
合计	2,365	6,456

8、转贴现资产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2	148,124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40,000
合计	70,002	288,124

9、转贴现利息收入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39	501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
合计	2,939	511

10、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4	16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	112
合计	450	128

11、吸收存款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自然人	105,134	71,092
关联法人	739,174	322,719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844,308	393,811

12、存款利息支出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联自然人	1,065	1,304
关联法人	5,530	2,496
合计	6,595	3,800

1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	20,447	21,916
合计	20,447	21,916

14、其他关联交易

本行购买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债权融资计划 2 亿元，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到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融资余额为 0 元。2023 年度取得利息收入 373 千元。

三、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一)2023 年第一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委员吴岚、史炜、尤赞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了《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3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3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等有关议案，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八次董事会审议。

(二)2023 年第二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委员孙健、吴岚、陶畅、史炜、尤赞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一季度内部控制报告》《2023 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九次董事会审议。

(三)2023 年第三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委员孙健、吴岚、陶畅、史炜、尤赞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审议了《2023 年二季度内部控制报告》《2023 年半年度全面风险报告》等有关议案，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十次董事会审议。

(四)2023 年第四季度董事会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情况

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

专门委员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邵辉主持，委员孙健、吴岚、陶畅、史炜、万妮娅出席会议，行长室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风险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听取、审议了《2023年三季度内部控制报告》《2023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与会委员同意提交六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

议案十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 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本行编制了《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该议案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十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8年1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0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无锡转债”）已经于2024年1月完成了兑付及摘牌工作。现拟根据发行结果办理本行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行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无锡转债”转股期内累计转股所增加的股本金额为5713.1282万元，其中1356.4322万元已经于2023年6月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变更注册资本的同时完成变更登记，现拟将“无锡转债”转股期内未完成变更登记的新增股本部分完成变更登记，本行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5111.4735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19468.1695万元。

（二）《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内容

1. 现行《公司章程》第六条

原文：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5111.4735万元。

修订后：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9468.1695万元。

2.现行《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

原文：本行股份总数为 2151114735 股，均为普通股。

修订后：本行股份总数为 2194681695 股，均为普通股。

该议案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报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报监管部门批准并完成工商备案手续后施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公司章程》全文详见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议案十四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及经营范围规范表述要求，本行经营范围拟增加“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第十九条：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和国家外汇管理部门批准，并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本行经营范围是：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修订后：

第十九条：经依法批准与登记，本行经营范围是：吸收

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该议案经本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报请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报监管部门批准并完成工商备案手续后施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公司章程》全文详见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文件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0 日

报告一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一平、孙健、刘宁、吴岚、张磊向股东大会报告 2023 年度履职情况。

附件：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本行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文件）

报告人：刘一平、孙健、刘宁、吴岚、张磊

2024 年 5 月 10 日

报告二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评价的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及《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对 2023 年度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履约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一、资质及财务情况

截至2023年末，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为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湖新城资产”），其它主要股东分别为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信托”）、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达尼龙”）、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新机械”）、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建发”）、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山科创”）、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广电”）、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裕资产”）及无锡市联友锻造厂（以下简称“联友锻造”）。具体情况如下：

1.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66309.175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陆晓雨，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国联金融大厦 10 号楼 19 层，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住房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建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水泥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汽车新车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树木种植经营；货物进出口；食品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2.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周卫平，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滨湖区太湖新城金融一街 8 号第 10 至 11 楼，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

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27.4 万元，法定代表人殷新中，注册地址为玉祁镇玉西村，经营范围为：尼龙制品、尼龙 610 盐、尼龙 1010 盐、塑料尼龙合成的制造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的尼龙切片、尼龙丝、癸二胺、十二碳二元胺、癸二酸、十二碳二元酸、蓖麻油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及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PBT 单丝、PET 单丝的制造、加工。

4.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558 万元，法定代表人孙志强，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万马村，经营范围为：建筑机械设备、液压机械设备、五金、电器的制造、加工。

5.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856442 万元，法定代表人唐劲松，注册地址为无锡市夏家边朱家畲 58 号，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工程项目管理；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城市建设项目的招商引

资；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市政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设施的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金属材料、建筑用材料、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6. 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9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学军，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惠山区长安街道花园街 9 号 A 栋 8 楼，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建筑材料销售。

7.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秋峰，注册地址为无锡市湖滨路 4 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营业性演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8. 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陆相林，注册地址为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东兴路 198 号，经营范围：市场开发，

利用自有资产对外投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领域除外）及资产经营管理。

9.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注册资本 40 万元，投资人邵乐平，注册地址为东绛镇东绛村，经营范围为：锻件、非标金属结构件、五金零件的加工、制造。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大股东、主要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	比例 (%)	质押数 (股)	股东类型
1	无锡市太湖新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95369030	9.08	0	大股东、主要股东
2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6330635	7.73	0	主要股东
3	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	110984508	5.16	0	主要股东
4	无锡万新机械有限公司	89191352	4.15	40000000	主要股东
5	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77004934	3.58	0	主要股东
6	无锡惠山科创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6179450	1.68	0	主要股东
7	无锡广播电视发展有限公司	28943560	1.35	0	主要股东
8	无锡恒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471780	0.67	0	主要股东
9	无锡市联友锻造厂	5354514	0.25	0	主要股东
	合计	723829763	33.65	40000000	

注：无锡市兴达尼龙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无锡神伟化工有限公司持股 39581224 股，占比 1.84%，无质押。

根据监管规定的要求，本行持股 5% 以上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入股均取得了监管机构的批复同意。本行未发现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存在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存在重大异常，未发现大股东暨主要股东不能够按期偿还金融机构本息情况；本行未

发现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存在以委托资金、债务资金等非自有资金入股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股权代持行为；经查询信用中国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发现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被列为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及股东黑名单。

二、入股银行金融机构情况

本行经过核查，截至 2023 年末，发现以下部分主要股东不符合“两参或一控”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除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本行外，还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了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句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南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5.01%、4.00%及 9.99%。

2.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公司除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本行外，还以主要股东身份入股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阳羨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4.81%、9.88%及 5.00%。此外，无锡市建设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无锡市太湖新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8%的股份。

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责任义务及承诺情况

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能够按照国家金融监管总局、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尊重

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重大决策并积极配合落地实施，不存在利用主要股东地位损害本行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干预本行日常经营事务或向本行施加不当指标压力的情形。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等相关要求依法履行义务。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均签署了《承诺函》，不存在提供虚假信息或不实声明；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在《承诺函》中明确支持本行坚持支农支小经营发展战略，当本行资本不足时，承诺补充资本且不阻碍其他股东补充资本或合格新股进入；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不存在不当干预行为，不存在要求违规分红。本行与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开展业务往来，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本行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会对本行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四、落实公司章程情况

经本行核查，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能遵守本行章程及股权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外股权质押及转让能向本行备案。不存在借款金额超过股权净值仍然质押的情形。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不存在在本行借款逾期的情形。本行已经对质押比例在50%以上的股东及派驻董事已经限制其表决权。

五、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情况

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能及时准确完整地向本行报告自身经营状况、财务信息、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等及其变动情况，所持股权被采取诉讼保全措施或者被强制执行，所持股权被质押或被解押，名称变更，合并、分立等情况。

六、上一年度大股东与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给予太湖新城资产及其关联方授信 14.49 亿元，用信余额 11.16 亿元。本行独立董事对于《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七、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均能认真学习并执行监管政策的要求，本行通过公开数据查询，未发现大股东暨主要股东存在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的情况。

八、评价结果

综上，本行大股东及各主要股东 2023 年度评估结果为

合格。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

报告三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3 年以来，无锡农村商业银行积极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等相关文件精神，高度重视“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推进线上线下双轮驱动，推动金融资源聚集和服务下沉，通过织密服务网络、创新金融产品、支持特色产业、加大信贷投放等方式，将更多资源投向“三农”领域。截至 2023 年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 281.28 亿元，较年初增长 31.25 亿元，增速 12.50%；普惠型涉农贷款余额 41.1 亿元，较年初增长 8.77 亿元，增速 27.13%；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占比 80.75%，普惠型农户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72.66 亿元，较年初增长 43.42 亿元，增速 18.94%。现将本行 2023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情况做如下汇报：

一、明确三农金融服务目标

（一）指导思想

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互相对照。乡村振兴战略的总要求，是农业农村发展到新的阶段，设定的一个新目标，这个战略的实施将会为我国三农领域的发展

注入强大的动力。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强调“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为新时代新征程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指明前进方向。本行将进一步强化乡村振兴支持力度、加快建立三农金融服务长效机制，持续提升服务三农的特色化、专业化、精细化水平；同时，继续大力推进改革创新，打造高效的组织架构、适用的风险管理系统、完善的制度体系和管理流程、精干的人才队伍、有效的绩效考核体系和先进安全的信息系统等，为战略实施提供有效支撑，力争在本地区和异地机构农村金融市场服务上处于领先地位，为三农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优质金融服务。

（二）基本原则

第一，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建立科学有效的业务发展机制，把县域支行作为服务三农其中的一个主要载体和平台，全面推进三农金融服务工作。统筹安排全行各项经营资源，配置足够的人员、经费、网络服务、信贷规模等资源，促进三农业务优先发展。

第二，坚持城乡联动综合服务。发挥联合城乡资金、互联网资源及专业优势，针对三农客户和其他农村金融机构提供各类综合金融服务。为客户跨越城乡拓展业务提供全程金融服务，实现城乡互补，统筹发展，提升服务三农的整体力度。

第三，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县域新增存款应主要用于当地发放贷款，重点投向三农和小微企业，优先满足优质涉农企业、农民合作社、种养大户、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金融服务需求。

第四，坚持创新引领三农发展。重点围绕破解“三农贷款难、银行难贷款”的瓶颈，积极探索“三权”抵（质）押等有利于盘活三农资产的抵质押方式、拓展抵质押物范围、完善增信和风险缓释机制等。

第五，坚持主动探索，运用新型技术。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为支撑的服务信息化建设，拓展电子渠道，完善线上服务功能，促进提高三农金融服务覆盖面和便捷度。

（三）主要目标

主要目标分为服务三农覆盖面、贷款投向、服务能力和队伍建设三个方面：

1、服务三农覆盖面：通过县域支行加大金融服务普及范围，提高辖内农村人口金融覆盖率，保持涉农贷款持续增长，重点加强县域经济中小企业服务支持。

2、三农贷款重点投向：大力支持现代农业、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和农村城镇化、农村商品流通、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积极开展农村金融机构合作，大力扶持县域经济和县域中小微企业发展。

3、三农服务能力和队伍建设：加强和改善农户金融服务，把服务好农户作为服务三农的工作重点，完善农民就业和农民工金融服务，满足富裕农民和县域居民的多样化金融需求。实施产品创新和科技促进工程，加强三农产品研发力度和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建设三农新型信贷文化，探索专业化的三农信贷经营管理模式，不断完善三农信贷政策制度体系，建立适应三农业务特点的风险管理体系。加强三农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打造专业高效的服务三农经营管理体系。

二、加强三农金融工作机制建设

（一）建立完善三农金融工作机制

本行董事会下设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主要负责统筹全行三农业务的战略规划、监督实施和评估，全面指导全行三农金融服务工作的开展；设立三农金融部，具体落实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工作要求及开展相关工作。近年来，本行不断完善三农金融工作机制，进一步做实以三农金融部具体负责三农金融业务的政策研究、制度制定、年度计划、产品研发、客户营销、相关产品落地；各分支行负责具体实施；风险管理部纳入统一风险管控及授信授权管理；人力资源部负责内部考核激励约束的三农金融工作组织体系，推动本行三农金融工作稳步前进。

（二）加大加深金融资源配置

本行信贷资源优先满足三农信贷需求，重点支持三农业

务发展。

1.信贷政策支持。本行对县域地区上报的各类贷款实行优先审批；单独设立涉农贷款信贷计划，确保涉农贷款的优先发放；同时适当提高资产质量容忍度，涉农贷款不良容忍度可在各项贷款不良率之上3个百分点以内；发布《普惠信贷业务尽职免责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对涉农信贷业务实现了基本覆盖，让尽职免责实施有章可循，进一步提高了分支机构服务三农的工作积极性。

2.信贷规模倾斜。本行出台对农村地区的信贷投放优惠政策,加大对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信贷支持，大力扶持农业经济和农村中小企业发展。

三、创新优化三农金融服务体系

本行立足当地资源禀赋，坚持市场导向，通过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拓宽产品供给渠道等方式，全面满足多层次、多样化的三农金融服务需求。

（一）打造特色产品

本行与无锡市农业农村局合作推出“惠农贷”贷款产品，面向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纯信用、低利率的形式发放，并且对种植面积在100亩以上的水稻种植户予以专项利率优惠。积极助力新农村建设，推出“阳光幸福贷”产品为村民进行农房翻新

改造提供信用融资支持。截至 2023 年末，本行累计发放惠农贷 1003 笔，金额 4.08 亿元，惠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86 户；与全市 81 个村签订合作协议，累计发放“阳光幸福贷”277 户，为无锡市新农村建设提供 9804 万元资金支持。

（二）持续开展“整村授信”工作

2023 年本行持续开展“整村授信”工作，全覆盖进村入户。全面开展整村授信工作，借助党建共建和银村联盟等形式与村、社区开展对接工作，多维度收集客户信息并开展宣讲评议工作，实行信用优质家庭名单制管理；此外将整村授信与本行的“锡银快贷”线上产品相融合，实现线下走访，批量授信，线上用信，提升用款便利性。目前共计对接“整村授信”行政村（社区）140 个，对 16.7 万余户家庭完成建档走访工作，成功预授信 13.5 万余户，预授信金额 121.4 亿元。

（三）加大特色产业支持力度

2023 年本行积极助力辖内阳山镇水蜜桃、斗山茶叶等特色农产品产业发展，今年春季继续开展种植户逐户走访，摸排种植户农资购买、农业生产、贷款结算方面的情况，通过党建共建、农户宣讲、收单进户、助农直播等方式，将金融服务全方位渗入到乡镇。并结合种植特点和资源禀赋，为当地多家水蜜桃以及茶叶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等配套“惠农贷”、“省农担”、“苏农贷”、“农易贷”等特色贷款产品，总计向 62 户相关经营主体投放贷款 2270 万元。

（四）提升基础服务

本行持续扩大农村基础金融服务覆盖面，扩大物理网点服务辐射范围；通过大力推广微信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产品，线上线下融合为农村居民提供方便、快捷的基础金融服务。截至 2023 年末，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设置金融服务站 47 家，为生活在离市镇较远的农村居民提供了便捷的金融服务；免费配备了 A 类点钞机、宣传展架、各类登记簿，对外统一挂牌，明确业务流程，将服务公约、业务办理范围上墙公示，让办理业务的老百姓一目了然。2023 年 10 月，本行积极发挥“金融+”要素对文旅产业发展、乡村振兴动能、游客村民贴身服务的倍增作用，在全国重点旅游村——山联村重点建设全市首个乡旅金融驿站。

（五）积极探索农业数字化建设

2022 年省联社代表全省农商行作为主办单位首家接入省政府“苏农云”大数据平台，本行作为全省农商行中的 6 家试点单位之一参与到了“苏农云”平台建模等相关工作中，2023 年已完成前期数据结构分析和建模预演，并针对充分挖掘数价值、数据应用平台、客群标签化营销等工作与省联社和其他试点单位进行了交流分析，制定规划了下阶段工作目标。

四、2024 年发展规划

2024 年，本行将紧密围绕党中央乡村振兴“三步走”的目

标及 2024 年中央一号文的有关精神，持续深化各项创新服务成果，重点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和城乡一体化进程，配套发展三农绿色金融业务，致力于推动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和美丽乡村建设的发展新格局。

（一）持续深化“银政”合作

加强乡镇支行各党组织与地方基层党组织党建全联，在各行政村形成农户融资“首选银行”的品牌认识，实现整村授信覆盖面无死角、用信率显著提升的目标。加强与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等政府部门的战略合作，围绕信贷资源配置、大数据信息共享及运用、项目融资推介等方面深化合作内容，引导金融活水精准灌溉乡村振兴。

（二）不断丰富支持体系

加大对乡村旅游、休闲农业、农产品流通等三农新业态的支持力度，精准研发特色金融产品。持续创新农业担保模式，深入探索优化集体土地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农业知识产权等抵质押形式。在“两权”抵押业务模式、产品工具、风险控制和配套支持措施方面加快创新，扩大推广范围。围绕农业全产业链发展中养殖、种植、加工、物流、销售等关键环节，开发链上金融产品，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及上下游产业链。

（三）有效提升数据运用

建立涉农经营主体信息动态搜集工作机制，实践乡村振

兴战略网格化营销获客。加强与质监局、工信局、税务局等政府部门以及江苏省“苏农云”大数据平台的数据对接，与行内积淀的“整村授信”、“阳光信贷”等走访建档数据做到有机结合，交叉梳理，盘活使用，打破信息孤岛与数据竖井，精准识别各类农业经营主体的信用状况。以农村信用评价体系建设促进信用贷款投放。

（四）加快发展三农绿色金融

加大对绿色农业、农村宜居环境、节能环保小微企业等领域的支持力度，重点拓展绿色农业产业链上客户，对特色农业、品牌农业、绿色生态农业的经营主体畅通绿色审批通道。加快研发三农绿色金融产品，促进能源效率融资、林权质押、合同能源管理、未来收益权质押等创新模式发展。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0日